

安全责任承诺书

(适用于海尔服务商/承包商/供应商/外包方等)

合同编号: TL2021063000138-004

合同签约时间: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合同签约地点: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以及国家、省、市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作为海尔集团的承包商/供应商/外包方等服务方有责任和义务保证海尔的经济利益、品牌形象不受损害,维护海尔集团良好的职业健康安全环境,我单位保证承诺遵守以下安全责任要求:

一、遵守国家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提供合规资源服务:

1.1我单位提供的服务(包括各类项目/设备/设施/工具/产品/用工等)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各项安全、消防、职业危害、环保指标,严格控制在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的要求内。服务单位具备该行业规定的行业资质、安全资质,提供的服务及产品符合安全生产和使用要求。

1.2我单位派入海尔集团工作人员没有劣迹或犯罪经历。现场作业人员身体健康无残疾、无职业禁忌疾病,年龄符合合同规范要求。我单位已按照《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的要求对被派遣劳动者进行了必要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派驻海尔集团所属各单位的服务人员具备专业上岗资格和安全操作技能。派遣的从事特殊工种岗位的人员,已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派遣的从事职业危害工种的人员无职业病禁忌症,岗前体检结果符合上岗要求。我单位所有进入海尔园区、房产服务的人员都有工伤保险或者人员意外伤害险,人员意外伤害险的保额赔付额度每人不低于壹佰万元(100万元)。我单位承诺在将上述人员派往海尔集团所属各单位前,我单位已经过认真审查,保证上述服务人员的专业上岗资格真实、有效。

1.3我单位提供的设备、设施、工具、产品、原料等均符合安全要求。提供的设备、设施和工具符合相关安全规范,设备的各类安全保护、隔离装置齐全有效,随机附带的出厂合格证及设备使用说明等材料齐全。提供的各类运输车辆及特种设备安全性能正常,出厂合格、定期检验证明有效。特种设备已投保,第三者责任险(人身伤亡险)保额赔付额度每人不低于壹佰万元(100万元)。

1.4我单位提供的原材料/零部件/设备/设施等必须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要求,产品和原料性质说明(含危害)全面准确,实验、检验数据确凿。符合安全要求并取得质量/安全/环境等相关资质证明。在正常使用过程中,不会造成火灾、人身损害等意外。所有可能造成人身伤害的,对所供产品的操作(包括环境和动作,如高温及遇火易燃易爆、碰撞易爆等)都有明确的(书面说明)或通知,及应急处置措施。

1.5我单位生产的化工材料(或易燃易爆品、设备工具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经当地环保局认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可,所有供货产品均通过:ISO9000√ISO14000√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体系认证。

1.6对化工废料、废包装回收利用,具体的回收方式是: 运到垃圾处理站,处理工艺是: 塑料袋装运到指定位置;或委托 垃圾处理站(有资格证明的单位)回收。

1.7我单位在为海尔集团所属各单位服务中生产安全、消防安全、治安安全、环保安全、能源安全、车辆交通安全及食品卫生安全等遵守国家、省、市、行业现行安全消防法律法规及安全标准要求。

二、服务单位内部保障措施有效:

2.1我单位内部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消防、职业健康、环保等管理制度,能够做到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和安全有序供货,三年内没有发生过安全事件。在产品生产、储存、运输过程中,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保障体系,使用的设备设施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要求。在环境保护方面有采取防扬尘、防流失、防渗透或其他防止环境污染的措施,避免对环境和人身造成危害。

2.2我单位结合海尔HSE&6S体系建立内部职业健康管理网络,明确内部责任,与海尔各职能部门实现无缝对接,对存在的差距和问题积极协同解决。

2.3我单位在海尔集团施工作业和提供服务期间按国家安全标准要求配置相关的安全消防设施和现场安全警示标志,使用的设备设施(包括消防设施/用电设施/设备安全防护措施/劳动防护用品等等)保证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要求,并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等,相关费用由我单位负责。现场服务人员具有相对应的操作资质,持证上岗。

2.4服务商安全要求:

2.4.1海尔服务商内部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管理体系,明确现场安全第一责任人并设立安全员,履行安全职责;

2.4.2海尔服务商内部建立安全培训制度,对所有人员必须经过相关安全培训合格上岗,并自觉遵守海尔安全管理要求;

2.4.3海尔服务商安全员每日通过班前会对服务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对服务区域及岗位进行班前、班中、班后安全检查,确保安全达标;

2.4.4海尔服务商现场安全第一责任人每天对现场安全达标效果进行复审、确认;

2.4.5海尔服务商服务人员有义务和责任对现场发现的安全隐患及问题立即报告现场安全第一责任人及服务区域安保人员;

2.4.6海尔服务商内部建立班后、节假日值班制度,值班人员必须按时对现场要害部位、设备运行等进行巡检、确认;

2.4.7海尔服务商在服务区域内不准擅自改动建筑结构或搭设房屋等,对配备的设备不准擅自改动或取消安全设施等;

2.4.8海尔服务商内部需要的临时明火作业、临时用电、有限空间作业等必须进行申报、风险识别并有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安全措施后,经区域安保审批后执行;

2.4.9海尔服务商对园区安保等现场检查发现安全隐患或问题必须落实责任并监督整改到位;

2.4.10海尔服务商对海尔人员在检查、评价、督查中存在违规违纪现象可反映给服务商资源平台或内控部门。

三、遵守海尔集团安全管理规定的责任:

(一) 消防安全:

3.1.1派驻海尔服务的所有业务人员不得携带香烟及火种进入海尔集团各园区、各服务区域内。

3.1.2 派驻海尔人员及部门不组织未经安保部门许可的明火作业。不存放、携带未经安保登记的易燃易爆物品。

3.1.3 使用的仓库禁止设置用电设施,不得设置员工宿舍。使用的照明灯为有防护灯罩仓库专用灯具,电源线走金属套管。控制开关设置在仓库外,周边无可燃物。所有燃油车辆未戴防火帽禁止进入库区。

3.1.4现场施工包括设备安装/维修/维保/加工以及建筑施工/修缮/绿化施工/保洁高空作业等,施工现场必须按照海尔集团确定的标准施工,配备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负责对施工人员的安全培训、现场安全检查和全程对施工安全措施进行监护到位。

3.1.5施工现场必须设立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配备足够的消防应急器材,保持消防安全通道畅通。

3.1.6设备/设施安装施工/维修/维保/加工/室外高空作业等安全资质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要求,特种行业作业具备相应资质,没有弄虚作假现象或转包给没有安全资质的单位施工。

3.1.7设备施工/维修/维保/加工/室外高空作业等人员进入海尔集团各单位前由项目负责人到安保部门办理施工许可证,按海尔集团制定的标准缴纳施工保证金(或押金)并通过施工安全资质标准审查后方可施工。

3.1.8现场施工如有明火作业/高空作业/临时用电/易燃易爆品作业/设备内部作业等特种作业提前办理特种作业许可证,施工现场必须配备足够的消防灭火器材、张贴安全警示标志,设立专人安全监护(穿桔红衣服,带安全袖标),配发相关作业安全防护用品,清理现场周围无易燃物,设备安全达标后方可施工作业。同时对施工作业可能出现的情况事先制定应急预案并对施工人员全部培训到位。

3.1.9在未交接验收给海尔集团的建筑施工现场必须按照《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配备安全管理机构或专业安全管理人员负责对现场安全施工检查和监理工作,施工现场的各项安全措施必须到位后方可施工。

3.1.10装饰装修施工必须严格按照消防规范使用不燃装饰材料,施工现场必须有专人进行安全监护(穿桔红衣服,带安全袖标),现场安全警示标志、消防器材必须配备到位。使用明火作业等施工作业必须办理施工许可证并保证清理现场符合安全消防要求。

3.1.11建筑工程、装饰工程、设备设施的改造等工程项目,须按照消防法规的要求在施工前保证设计图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纸经消防部门审核合格,工程竣工时须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

3.1.12工程项目及设备设施在试运行期间,施工单位须安排专业技术人员现场监护运行,以便事故应急处理和故障维修,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3.1.13危化品运输车辆营运证件齐全,运输和装卸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要求。车辆采取保护措施,防静电等安全措施到位。驾驶员必须严格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条例行驶。

3.1.14运输车辆在装卸或暂存期间必须有专人在现场进行监护,禁止在园区内过夜存放。

3.1.15危险化学品必须提供安全技术说明书并保证通过相关安全认证。

3.1.16为海尔集团各工业园或单位配套使用的各类储灌等必须具备相应的安全措施并定期进行安全评价。

3.1.17易燃易爆危险品专人限量领用,余量退存,现场严格按照要求使用,现场严禁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

3.1.18在海尔集团各工业园或单位租赁厂房组织生产等必须建立健全内部各项安全消防制度,遵守国家法规/规范,保证安全生产;对海尔集团组织的专项安全检查应积极配合,并对提出的问题按照国家规范或法规组织整改,

(二) 现场安全:

3.2.1遵守海尔集团各项管理规定,人员行为、进出园区车辆管理等均符合海尔集团相关管理规定。

3.2.2进入海尔园车辆必须按照交通规则和园区安全标志安全行驶,不准高鸣喇叭、超速行驶、乱道行驶等。车辆禁止占道违规停放、装卸货作业,禁止在园区过夜停放。进入园区内的特种车辆必须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合格证明,符合车辆安全运行条件,并已购买保险。

3.2.3派入海尔集团工作人员按照人员进出手续办理登记并佩戴胸牌方可出入服务区域。

3.2.4进入海尔集团各单位人员遵守海尔集团相关安全管理规定,严禁酒后进入海尔集团各单位,不得擅自进入与工作无关的区域。业务办理完后不在区域内逗留。派入的生产作业人员不违章/冒险作业,不得擅自进入危险区域。

3.2.5进入海尔园车辆,按照园区出门系统校准规定,主动停车出示证件并接受检查。

3.2.6物资出入严格按照海尔电子出门证要求办理合格手续。

3.2.7供应的货物、工具等在入库交接前妥善存放,不得影响公共交通秩序。货物不在园区露天存放,如需存放专人看管,否则丢失自负。

3.2.8参与施工作业外部服务人员/特殊工种/装卸工人等接受安全培训及遵守相关安全规定,按其岗位需要佩戴劳动防护用品,遵守该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要求,严禁违章作业。

3.2.9生产用设备需两人或多人操作,其控制器应有互锁装置。避免因人多操作不协调而造成危险,多人操作设备运行时,所有人同时操作方可启动和运行。凡设备运转易发生伤害事故的部位,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防护措施应保证设备在工作状态下防止操作人员的身体任一部分进入危险区,或进入危险区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时保证设备不能运转（行）或作紧急制动。易造成伤害事故的区域和部件均应封闭或屏蔽，或采取其他避免操作人员接触的防护措施。设备的紧急停车开关应保证瞬间动作时，能终止设备的一切动作，对有惯性运动的设备，紧急停车开关应与制动器或离合器联锁，迅速终止运行。

3.2.10 生产设施及作业环境易发生危险的部位必须设立安全标志或涂有安全色，提示操作人员注意，安全标志设置于操作位置或明显易见位置。

3.2.11 高处作业施工单位应当具备高处作业安全生产条件，高处作业人员应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外来单位在各区域内需要进行高空作业的必须到安保部门办理《特种作业施工许可证》。

（三）环保安全：

3.3.1 危废废物处置方必须有正规资质，与海尔集团各危废产生单位签订合法的处置合同，外运处置的危险废物必须全部合规处置。

3.3.2 废气监测单位有环保局等颁发的资质证书，海尔集团废气监测事业部与外部监测单位签订合同，监测单位严格执行废气监测的各项标准对相关废气排放内容进行监测，并出具正规的监测报告。

3.3.3 污水承包方必须具有正规的污水处理资质，在管理海尔集团污水站时确保污水排放满足当地环保局要求的各项环保标准，在日常人员管理中遵守海尔集团的相关管理规定；

3.3.4 海尔集团外运污水处置单位必须具有相关污水处理的资质，并与污水外运单位签订正规的合同，进出工业园遵守海尔集团车辆管理要求。

3.3.5 危废处置合同方：

（1）保证其具有所有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处理危险废物应具备的许可文件和资质，承诺其为海尔集团提供本合同约定业务的服务行为不会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条款，也不会给海尔集团带来任何损失。

（2）按照青岛市环境保护局认可的工程对危险废物进行综合利用、无害化处理，禁止随便倾倒，杜绝二次污染，且要在海尔集团要求时间内完成危险废物的清运工作。

（3）运输及处置过程中保证不会污染环境，如发生泄漏由合同方承担责任。

3.3.6 废气监测合同方

（1）废气监测方必须具有相关资质，对事业部各废气监测点进行合规监测，出具的监测报告必须是符合当时监测情况；

（2）工作人员进入园区的证件由海尔集团解决，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园区的规章制度，严禁吸烟等；

3.3.7 污水站承包及污水处置合同方

（1）负责同当地及省市环保机关部门沟通协调，确保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海尔集团污水达合同规定，并保证海尔集团的利益、声誉等不由此产生负面影响。

（2）工作人员进入园区的证件由海尔集团解决，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园区的规章制度，严禁吸烟等。

（3）海尔集团将不定期对操作人员进行巡检督查，如发现存有不安全因素及违反操作规程等问题，应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立即进行整改，且同意海尔集团的合理化管理要求。

(4) 必须按废水处理站的监测项目与指标要求对废水处理站进行管理与运行，保证处理后达标排放，海尔集团负责对处理后的水质进行取样、监测，如不达标，海尔集团有权要求索赔。

(四) 能源安全：

3.4.1 班后断电、班后不断电控制：明确安全责任 and 安全管理标准，张贴用电标示牌，确保班后断电设备设施 100%在规定时间内断电完成，对不断电设备、设施，确定管理责任人并 24 小时值班巡检确认，现场应安装消防自动报警设施，及时发现不安全因素和火险隐患；封闭用电区域必须设置观察窗，随时查看封闭区域的安全状况；

3.4.2 消防设施：消防设施有效且正常运行、消防设施维护到位、无违规使用消防设施现象

3.4.3 压力容器：压力容器定期维护保养且年检达标，压力容器设备完好且运行正常；新上压力容器设备及新校验压力容器设备应及时建账反馈能源备查。配合做好压力容器检验工作，及时提供所需检验材料以便联系定检。

3.4.4 电梯：定期检验/检查，不合格严禁使用。按要求配备有资质的电梯操作工，杜绝违章违规使用电梯。对第三方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组织整改闭环。

3.4.5 及时、如实报告各类能源安全存在问题，对发生的问题按“四不放过”要求处理，并跟踪问题处理措施和效果，杜绝重复发生。如因未履行本岗位职责、违反集团《区域部位安全标准化管理模式》规定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致使工作出现漏洞、失误，导致安全事故发生，我愿意接受处罚。如因工作严重失职造成能源安全责任事故，我愿接受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我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单位负责人调岗必须与新上任负责人就相关能源安全工作做好交接。

(五) 食品安全：

3.5.1 提供的餐饮食品和食物加工过程符合国家食品卫生安全标准。所有原材料必须严格按国家及行业标准通过正规渠道生产、采购，签订供货合同，建立原料食品购进索证、检查验收、记录制度、建好食品购销台账。不购进，不使用不符合卫生标准要求的原（辅）料或食品，决不采购渠道不明、私屠滥宰、注水、病死、毒死以及无证、无票的畜禽肉类及其制品。杜绝采购和使用无商标、无出厂日期、无厂名的假冒伪劣产品；杜绝采购和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二十八条规定的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

3.5.2 配备检测设备和专职检测人员每日对采购的原材料进行检测，重点对当日原料易出现农残超标的蔬菜进行检测，确保当日蔬菜检测合格率百分之百。其他类别每批次必须有质量合格证明，并抽样验收合格后方可供货；承诺不采购、销售假冒伪劣产品。

3.5.3 对所有物料在入厂前必须按照标准检测，并根据海尔员工服务部要求按时提报检测报告和检验证明，严格把好食品安全质量关，严控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和管理，不超范围使用食品添加剂，不超剂量使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用食品添加剂,不使用非食用物质,不采购、不加工、不销售、不使用不安全食品,发现与本单位业务相关的生产、销售、使用不安全食品原料行为,第一时间向海尔集团及海尔团膳进行上报,杜绝不安全食品流入市场;

3.5.4作为服务类服务商\供应商承诺对所有的服务人员进行文明服务行为培训,对客户推行微笑和文明问候语服务。从业人员健康监护合格、并取得食品行业上岗资格证并对操作人员进行消防安全培训合格。

3.5.5 按照海尔集团团膳“定员、定购、定质、定量”四定和“采购、检验、加工、配送、制作、售卖”六个流程控制责任标准执行。

3.5.6餐饮/食品加工中的设备/设施必须明确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防护措施齐全且操作工经过安全培训持证上岗;大灶等明火作业时必须有专人监护并配备防护器材保证用火安全。

3.5.7现场使用的煤制气、液化气等管道、气瓶,灶具及压力锅等必须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要求,储存处必须符合安全消防相关规范要求设立泄漏报警、排风、防爆等设施,并定期进行测试、安全评价;

3.5.8 预包装食品供应商

(1) 供应商单位所有配送的预包装食品包装上应当有标签,标准应注明:名称、规格、净含量、生产日期;成分或者配料表;生产者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保质期;产品标准代号;储存条件;所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在国家标准中的通用名称;生产许可证编号;法律、法规或食品安全标准规定必须标明的其它事项。

(2) 进口的预包装食品应当有中文标签、中文说明书。标签、说明书应当符合食品安全法以及我国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要求,载明食品的原产地以及境内代理商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预包装食品没有中文标签、中文说明书或者标签、说明书等不符合以上说明的,不得采购。

(3) 预包装食品与散装食品所用的加工原料必须符合海尔原料使用标准要求:A油类产品:青岛园区非统购区域使用的油类产品必须为益海嘉里胡姬花或福临门等国内知名品牌花生油;外围园区使用的油类应为福临门大豆油、福临门菜籽油等国内知名品牌食用油;B:肉类/鸡类/肠类产品:青岛大园区使用的猪肉为鑫盛联、麦德龙、龙大等国内当地知名品牌猪肉;鸡类产品:青岛大园区使用正大、雨润等国内当地品牌产品;肠类产品为喜旺、雨润等国内当地知名品牌产品;外围园区使用的肉类鸡类肠类产品为麦德龙、雨润等国内或当地知名品牌产品C:调料类:国内知名品牌产品或当地知名品牌产品D、米面类产品:中粮、益海嘉里米、面粉等国内知名品牌米面粉。

(4) 原料质量检测报告:能够提供官方出具的合格的质量检测报告、检疫证明。

(5) 资质符合国家标准要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生产许可证、食品流通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6) 食品添加剂: 食品生产者应当依照食品安全标准关于食品添加剂的品种、使用范围、用量的规定使用食品添加剂; 不得在食品生产中使用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它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

B、食品添加剂应当有标签、说明书和包装。标签说明书的事项以及食品添加剂的适用范围、用量、使用方法符合预包装食品标签注意事项。

3.5.9 餐厨废弃物回收单位

- (1) 餐厨废弃物单位经营资质;
- (2) 企业注册资本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
- (3) 处置企业注册资本不少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 (4) 人员、车辆及管理制度符合国家或地方标准要求;
- (5) 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应当将餐厨废弃物交由特许经营企业收运和处置, 双方签订质量承诺及服务协议。
- (6) 餐厨废弃物分类放:
- (7) 食物残渣为主的餐厨垃圾, 由各区环卫公司负责收运至垃圾处理厂;
- (8) 废弃食用油脂: 由废弃食用油脂处理企业上门收运, 做到日产日清;
- (9) 收集物应当保持密闭、完好、整洁, 做好防蚊蝇、防鼠等工作;
- (10) 使用餐厨废弃物专用垃圾桶, 标明其废弃油脂的流向, 标明了回收公司的名称、法人, 以及青岛市废弃食用油脂处置运营登记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11)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单位按规定建立收运和处置台账: 餐厨废弃物产生、收运及处置的各环节建立了档案, 可以追溯餐厨废弃物产生的时间、数量、种类, 以及经何种途径收集、运输和处置, 最终产品流向何处。
- (12) 餐厨废弃物 8 项禁止行为: (未取得特许经营权从事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 将餐厨废弃物提供给协议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 将餐厨废弃物混入其他垃圾收运; 随意倾倒、抛撒、堆放餐厨废弃物; 直接向排水管道排放餐厨废弃物; 将废弃食用油脂加工后作为食用油脂使用; 将未经无害化处理的餐厨废弃物作为畜禽饲料; 将餐厨废弃物或者其加工产品作为食品加工原料使用, 或者作为食品销售。)

3.5.10 餐饮服务商

(1) 在餐饮服务经营活动中, 认真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有关规定, 严格按照《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及各项餐饮服务管理要求, 向消费者提供餐饮服务, 诚信、守法经营。

(2) 将有效的《餐饮服务许可证》悬挂在醒目位置。不聘用无有效健康证明和无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合格证明的食品从业人员。定期组织员工进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知识培训, 确保从业人员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3) 严格按照监管部门发放的“餐饮服务许可证”核准的许可项目从事相关餐饮服务经营活动,不得擅自改变餐饮服务经营类别和扩大餐饮服务经营范围,不得擅自改动餐饮服务经营场所布局,不得擅自改变餐饮服务经营场所的用途。

(4) 自觉接受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和海尔团膳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监管部门开展食品安全量化分级管理工作和餐饮单位食品安全信誉度公示制度,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

(5) 全面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餐饮服务食品、食品添加剂和相关产品的进货查验、索证索票和采购记录制度,对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进货实施台帐管理,坚决杜绝不合格食品原料和有毒有害物质进入本餐饮企业单位,禁止从非法渠道购进食用油、使用“地沟油”加工食品以及重复使用餐桌废弃油脂的行为,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向监管部门报告。建立并严格执行餐厨废弃物台帐管理、分类放置、日产日清和流向溯源制度,餐饮废弃物台帐应详细记录餐厨废弃物的种类、数量、去向、用途等情况。餐厅和加工中心按照有关规定设置油水分离器、隔离池等设施,严禁乱倒乱堆餐厨废弃物,禁止将餐厨废弃物直接排放到雨水管道、污水管道、公共厕所、公共水域或交给未经相关部门许可、备案的餐饮服务废弃物收运、处置单位或个人进行处理。全面建立食品原料采购索证索票和验收制度。

(6)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操作,严格遵守食品生产加工操作规程,食品烧熟煮透,严防食物中毒;制作冷荤凉菜做到专人、专室、专工具、专消毒、专冷藏;对餐具进行严格消毒,保证符合国家标准,绝不给顾客提供未经消毒的餐饮用具。

(7) 保持厨房、餐厅环境卫生整洁,为海尔员工营造良好的餐饮卫生消费环境,切实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8) 认真履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责任,对社会和公众负责,依法承担相应的产品质量责任,主动接受政府职能部门、消费者及社会的监督,认真强化和落实本单位负责人时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加强本单位食品安全管理工作。

(六) 其他:

3.6.1 物业安保/保洁/绿化等:

3.6.2 安保、保洁人员经过安全培训合格上岗,并配备齐全安全防护装备,高空作业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持证上岗,配备齐全的安全防护设备设施;

3.6.3 在为海尔集团各单位服务期间严格按照海尔集团人员、物资出入管理规定,不利用岗位作业之便盗窃个人和公司的财物。

3.6.4 在海尔集团所属单位内服务人员有义务向海尔集团相关部门提供消防、安全、保卫、环保等方面信息、隐患的义务;出现紧急情况有及时报警和协助处理的义务。

3.6.5 园区现场绿化养护操作人员必须对使用的设备进行培训并熟练掌握,佩戴必需的防护用品。严禁违章使用各类器械。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3.6.6承办大型活动的所需要的设备/设施/工具等符合国家用电等安全要求，活动现场符合国家消防安全要求。

3.6.7制作大型灯箱等必须符合国家安全用电、防倒塌防坠落等安全措施到位。

3.6.8租赁给海尔的房屋/仓库/厂房等产权明确并仓储现场符合国家消防安全标准要求，防盗设施齐全并符合国家治安管理要求。

3.6.9作业和服务严格按照国家、省、市、行业等安全标准执行。

四、安全责任赔偿：

4.1如由于承担/承包的项目或提供的产品/服务/项目/设备/设施等因质量原因或违反安全规定和行业安全标准所造成的所有生产安全、消防安全、环安全保、能源安全、治安防盗等事故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如造成海尔集团员工人身伤害和企业财产损失给予赔偿和处理。

4.2海尔集团安保对违反安全规定、存在安全隐患、造成安全事故的现场立即停止施工整改，停止施工或业务的开展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和影响由责任单位承担；

4.3服务人员在海尔集团各单位违反安全管理规定、现场6S管理规定，造成安全隐患或损失，按照海尔集团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对责任单位进行处罚，处罚金额从我单位在海尔相关公司账上的保证金（或押金）、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或现金交付。

4.4由于违反安全管理规定或提供的产品/服务/项目/设备/设施等因质量及服务商自身管控原因造成重大安全隐患、安全事故的（包括人身伤害事故/火灾事故/盗窃事故/职业危害/食物中毒/交通事故等等），除赔偿相关损失外，海尔集团安保有权代表海尔集团依据隐患事故的严重程度/损失大小/影响程度等给予壹万元（1万元）到伍拾万元（50万元）的安全处罚，情节严重的提交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4.5由于违反安全管理规定，在海尔集团内存在打架斗殴，严重影响海尔形象的治安事件，除赔偿相关损失外，海尔集团安保有权代表海尔集团对责任单位根据案件的严重性及损失大小给予壹万元（1万元）到伍拾万元（50万元）安全处罚，情节严重的交公安部门追究责任。

4.6违反海尔集团安全管理规定，施工/服务现场违规操作、违章作业、不服从现场管控指挥导致现场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除对现场存在的安全隐患按照集团相关安全管理规定处罚外，对性质恶劣的施工安全隐患，形成书面考核通报公示并限期组织整改，年度累计通报公示3次的，终止服务合同。

4.7服务商因自身管控原因对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受控，人员培训不落实导致施工现场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及火灾等其它事故的，除赔偿相关损失外，并针对事故的严重程度及损失大小给予拾万元（10万元）到伍拾万元（50万元）处罚，事故影响恶劣，严重影响海尔形象及美誉度的，终止服务合同。

4.8我单位在给海尔集团提供服务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从而给海尔集团带来不良影响时（不良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海尔集团相关单位被政府机关或第三方处罚或海尔集团相关单位被媒体曝光），我单位同意在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赔偿海尔集团相关单位所有损失的同时，每次向海尔集团相应单位支付违约金不少于伍拾万元（50万元）。

4.9 海尔集团各单位对我单位提供的产品/服务的验收合格，并不能免除我单位的担保责任，如在后期因我单位提供的产品/服务存在双方在验收过程中未发现的安全隐患而给海尔集团各单位造成损失的，我单位承担一切责任。

4.10 我单位人员在为海尔集团各单位提供产品/服务、招标竞价、签订合同、施工质量及安全管控过程中出现造假、欺骗、行贿等行为，给海尔集团各单位造成损失和不良影响的，根据案件的严重性及损失大小接受壹万元到贰拾万元安全处罚，情节严重的终止服务合同，并交公安部门追究责任。

4.11 我单位给海尔集团各单位造成的损失，如我单位不能执行，我单位同意由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以其自有财产向海尔集团各单位进行赔偿，法定代表人对我单位的一切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违反国家刑事法律法规的提交国家司法部门追究相应刑事责任。

4.12 我单位违反本承诺书承诺，除了承担损失外，还将接受拾万元（10万元）到伍拾万元（50万元）的罚款。本承诺书中另有特殊约定的，从特殊约定。

4.13 本承诺书中的所有损失与罚款，我单位同意直接自货款/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在确定责任后15日内以现金或者支票支付。

五、廉政条款：

5.1 若我单位人员发现海尔方人员在招标、业务过程中有任何涉及舞弊的不正当行为，如索贿受贿、利益冲突等，应通过海尔的举报网站（海尔合规热线：www.haierchina.ethicspoint.com）进行举报。海尔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诚信廉洁原则的投标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合作。此合规热线并非紧急服务热线，就舞弊行为以外事项的澄清或申诉，投标人应按照海尔招标流程中既定的程序进行提报。

六、其它：

6.1 本安全责任承诺书的成立、效力、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排除其冲突法之适用。因本安全责任承诺书履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到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如与海尔集团各单位签订的业务合同中对争议解决方式有不同约定的，同意按该协议约定执行。

6.2 我方确认并同意，本安全责任承诺书可以书面纸质文件或数据电文为载体约定我方的权利义务内容，我方可选择与主合同一致的线下签署或线上签署的方式签署本承诺书。根据本承诺书的约定方式签署的本承诺书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且线下签署或线上签署方式签署的承诺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以线上形式签署本承诺书，本承诺书自我方加盖时间戳或数字证书验证之日起生效，我方认可时间戳及CA认证的证据有效性；我方承诺妥善保管账号及密码，对账号密码保管不当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以我方注册的账号线上签署本协议的视为我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我方不得以账号密码丢失或失窃等理由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否认线上签约的有效性。若以线下形式签署本承诺书,本承诺书自我方有效签署之日(如承诺方为法人,则为承诺方加盖公章之日;如承诺方为自然人,则为承诺方签字并按捺手印之日)起生效,在我单位与海尔合作期间持续有效。

限公司

单位名称(盖公章):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



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果有)除填写必需的合同签约主体、签约人、签约时间或已有的空格外。任何涂改、删除、增添均无效。

